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购买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公告

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凌志软件 公告编号:2023-05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凌志软件”)拟通过全资子公司イテクノロジー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德桥”)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株式会社野村综合研究所(以下简称“野村综研”、“交易标的”)持有的日本智明创发软件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智明”)、Zhiming Software Holdings (BVI), Limited(以下简称“BVI公司”)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日本智明和BVI公司合称“标的资产”)。

一、本次交易的决策、审批程序

- 1.日本德桥已于2023年11月(外汇和国际贸易法)第27条的相关规定完成对内直接投资等的申报手续,本次交易可以进行;
- 2.本次交易方案已经野村综研内部相关有权部门审议通过;
- 3.本次交易方案已经标的公司董事会议审议通过暨第一重审议决通过;
- 4.本次交易方案已经凌志软件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日本德桥唯一股东决议通过;
- 5.本次交易方案已经凌志软件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

(一)交易对价支付情况

2023年11月17日,日本德桥已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向野村综研全额支付了111,320,000日元的转让价款。

(二)标的资产过户情况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和相关规定,日本智明的股东变更事宜无需向主管部门申请变更登记,交易对方已于2023年11月17日按照约定向日本智明提交股东变更登记申请书,同日,日本智明向日本德桥签发股东变更登记事项证明书,日本德桥已记载于日本智明股东名册中,至此,日本智明100%股权归属于日本德桥名下。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和相关规定,变更对价已于2023年11月17日按照约定向日本德桥交付BVI公司股份转让文件,BVI公司的注册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23年11月16日办理完毕,至此,BVI公司100%股权已变更至日本德桥名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公司已合法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标的资产过户程序合法、有效。

三、相关协议的履行情况

2023年9月7日,日本德桥与野村综研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同日,野村综研与凌志软件就《股份转让协议》签署了备忘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协议均已生效,并在正常履行过程中,交易各方不存在违反协议约定的行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8日

四、相关承诺的履行情况

本次交易涉标的资产承诺在《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中予以披露。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相关各方均正常履行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五、中介机构的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天风证券认为:

- (一)本次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及批准程序,本次交易的实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二)截至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交易涉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上市公司已合法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标的资产过户程序合法、有效。
- (三)截至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交易实施过程中不存在相关实际情况与此前披露信息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形。
- (四)截至核查意见出具日,标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交易双方之前的约定进行了调整。
- (五)截至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交易实施过程中,未发生上市公司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也未上市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 (六)截至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协议在正常履行过程中,交易各方不存在违反协议约定的行为,交易相关各方均正常履行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 (七)在本次交易相关各方按照其签署的相关协议作出的相关承诺完全履行各自义务的情况下,本次交易后续事项的实施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不会构成本次交易无法实施的重大风险。

(二)律师事务所意见

经核查,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交易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授权和批准程序,具备实施的法定条件;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日本德桥已向交易对方支付交易对价,标的资产已经完成过户;本次交易相关方切实履行其签署的有关协议并完全履行其作出的相关承诺的情况下,本次交易相关后续事项的实施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特此公告。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88657 证券简称:浩辰软件 公告编号:2023-01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3年12月7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东平街286号浩辰大厦6楼会议室(一)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股东类型	回数	比例(%)	赞成	比例(%)	赞成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普通股	20,336,06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3.0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数	比例(%)	赞成	比例(%)	赞成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普通股	20,334,066	99.9867	21,000	0.1033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3.0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数	比例(%)	赞成	比例(%)	赞成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普通股	20,336,06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3.0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数	比例(%)	赞成	比例(%)	赞成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普通股	20,336,06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3.0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数	比例(%)	赞成	比例(%)	赞成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普通股	20,336,06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3.0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数	比例(%)	赞成	比例(%)	赞成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普通股	20,336,06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3.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数	比例(%)	赞成	比例(%)	赞成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普通股	20,336,06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3.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数	比例(%)	赞成	比例(%)	赞成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普通股	20,336,06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3.0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数	比例(%)	赞成	比例(%)	赞成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普通股	20,336,06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3.0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数	比例(%)	赞成	比例(%)	赞成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普通股	20,336,06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3.0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数	比例(%)	赞成	比例(%)	赞成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普通股	20,336,06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3.0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数	比例(%)	赞成	比例(%)	赞成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普通股	20,336,06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23-04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011577497861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环保咨询检测;资源循环利用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大气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家政服务;市政设施管理;物业管理;装卸搬运;停车场服务;园林古建筑工程;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普通机动车安装服务;房地产经纪;日用杂品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规划设计;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租赁服务(不含汽车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餐饮服务;企业管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公路管理与养护;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天然水采集与分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黄国瑞持股65%、李金欣持股35%。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16,426,277.9元,净资产:15,622,790元,总负债803,487元;2022年度营业收入:1,610,117.13元,净利润:620.93元。

黄大姐保洁资信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诉讼、业务、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与黄大姐保洁不存在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位于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和平街221号房产(川(2019)温江不动产实00020102号),建筑面积为96663.91㎡。

公司聘请四川金通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并出具《房地产评估报告》,评估价格为202311028698.00元。

公司对交易标的物拥有全部的处分权,不存在抵押、质押,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查封、冻结等司法冻结措施,不存在限制。

截止2023年11月30日,该房产原值18,261,408.26元,累计折旧为5,173,388.86元,资产净值为13,088,019.41元。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1、交易双方根据交易标的房产目前市场价格,确认转让总价为人民币2,000万元(大写贰仟万元整)。
- 2、因本次房屋交易产生的税费由双方依法各自承担。
- 3、双方约定在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对方支付定金500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佰万元整),后期按定金自动转化为购房款。双方准备好相关房屋过户资料后并且黄大姐保洁支付剩余款项¥1500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后,公司立即按照约定期限顺延至节后第一个工作日,向政府申请办理房产过户手续,并全力配合房产过户手续。

五、涉及出售房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属于不固定资产处置,未涉及与处置房产相关的员工安置情况。本次交易所获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六、出售房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采用市场询价成交,交易价格公允。本次交易有利于优化资产结构。交易完成后,可为公司提供5000万元的流动资金,预计将增加上市公司约9000万元收益,将对公司净利润产生影响以公司年度经营计划为基础,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23-04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011577497861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环保咨询检测;资源循环利用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大气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家政服务;市政设施管理;物业管理;装卸搬运;停车场服务;园林古建筑工程;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普通机动车安装服务;房地产经纪;日用杂品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规划设计;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租赁服务(不含汽车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餐饮服务;企业管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公路管理与养护;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天然水采集与分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黄国瑞持股65%、李金欣持股35%。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16,426,277.9元,净资产:15,622,790元,总负债803,487元;2022年度营业收入:1,610,117.13元,净利润:620.93元。

黄大姐保洁资信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诉讼、业务、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与黄大姐保洁不存在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位于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和平街221号房产(川(2019)温江不动产实00020102号),建筑面积为96663.91㎡。

公司聘请四川金通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并出具《房地产评估报告》,评估价格为202311028698.00元。

公司对交易标的物拥有全部的处分权,不存在抵押、质押,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查封、冻结等司法冻结措施,不存在限制。

截止2023年11月30日,该房产原值18,261,408.26元,累计折旧为5,173,388.86元,资产净值为13,088,019.41元。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1、交易双方根据交易标的房产目前市场价格,确认转让总价为人民币2,000万元(大写贰仟万元整)。
- 2、因本次房屋交易产生的税费由双方依法各自承担。
- 3、双方约定在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对方支付定金500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佰万元整),后期按定金自动转化为购房款。双方准备好相关房屋过户资料后并且黄大姐保洁支付剩余款项¥1500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后,公司立即按照约定期限顺延至节后第一个工作日,向政府申请办理房产过户手续,并全力配合房产过户手续。

五、涉及出售房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属于不固定资产处置,未涉及与处置房产相关的员工安置情况。本次交易所获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六、出售房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采用市场询价成交,交易价格公允。本次交易有利于优化资产结构。交易完成后,可为公司提供5000万元的流动资金,预计将增加上市公司约9000万元收益,将对公司净利润产生影响以公司年度经营计划为基础,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自有房产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23-04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011577497861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环保咨询检测;资源循环利用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大气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家政服务;市政设施管理;物业管理;装卸搬运;停车场服务;园林古建筑工程;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普通机动车安装服务;房地产经纪;日用杂品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规划设计;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租赁服务(不含汽车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餐饮服务;企业管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公路管理与养护;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天然水采集与分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黄国瑞持股65%、李金欣持股35%。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16,426,277.9元,净资产:15,622,790元,总负债803,487元;2022年度营业收入:1,610,117.13元,净利润:620.93元。

黄大姐保洁资信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诉讼、业务、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与黄大姐保洁不存在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位于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和平街221号房产(川(2019)温江不动产实00020102号),建筑面积为96663.91㎡。

公司聘请四川金通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并出具《房地产评估报告》,评估价格为202311028698.00元。

公司对交易标的物拥有全部的处分权,不存在抵押、质押,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查封、冻结等司法冻结措施,不存在限制。

截止2023年11月30日,该房产原值18,261,408.26元,累计折旧为5,173,388.86元,资产净值为13,088,019.41元。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1、交易双方根据交易标的房产目前市场价格,确认转让总价为人民币2,000万元(大写贰仟万元整)。
- 2、因本次房屋交易产生的税费由双方依法各自承担。
- 3、双方约定在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对方支付定金500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佰万元整),后期按定金自动转化为购房款。双方准备好相关房屋过户资料后并且黄大姐保洁支付剩余款项¥1500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后,公司立即按照约定期限顺延至节后第一个工作日,向政府申请办理房产过户手续,并全力配合房产过户手续。

五、涉及出售房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属于不固定资产处置,未涉及与处置房产相关的员工安置情况。本次交易所获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六、出售房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采用市场询价成交,交易价格公允。本次交易有利于优化资产结构。交易完成后,可为公司提供5000万元的流动资金,预计将增加上市公司约9000万元收益,将对公司净利润产生影响以公司年度经营计划为基础,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23-04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011577497861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环保咨询检测;资源循环利用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大气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家政服务;市政设施管理;物业管理;装卸搬运;停车场服务;园林古建筑工程;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普通机动车安装服务;房地产经纪;日用杂品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规划设计;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租赁服务(不含汽车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餐饮服务;企业管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公路管理与养护;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天然水采集与分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黄国瑞持股65%、李金欣持股35%。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16,426,277.9元,净资产:15,622,790元,总负债803,487元;2022年度营业收入:1,610,117.13元,净利润:620.93元。

黄大姐保洁资信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诉讼、业务、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与黄大姐保洁不存在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位于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和平街221号房产(川(2019)温江不动产实00020102号),建筑面积为96663.91㎡。

公司聘请四川金通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并出具《房地产评估报告》,评估价格为202311028698.00元。

公司对交易标的物拥有全部的处分权,不存在抵押、质押,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查封、冻结等司法冻结措施,不存在限制。

截止2023年11月30日,该房产原值18,261,408.26元,累计折旧为5,173,388.86元,资产净值为13,088,019.41元。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1、交易双方根据交易标的房产目前市场价格,确认转让总价为人民币2,000万元(大写贰仟万元整)。
- 2、因本次房屋交易产生的税费由双方依法各自承担。
- 3、双方约定在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对方支付定金500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佰万元整),后期按定金自动转化为购房款。双方准备好相关房屋过户资料后并且黄大姐保洁支付剩余款项¥1500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后,公司立即按照约定期限顺延至节后第一个工作日,向政府申请办理房产过户手续,并全力配合房产过户手续。

五、涉及出售房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属于不固定资产处置,未涉及与处置房产相关的员工安置情况。本次交易所获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六、出售房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采用市场询价成交,交易价格公允。本次交易有利于优化资产结构。交易完成后,可为公司提供5000万元的流动资金,预计将增加上市公司约9000万元收益,将对公司净利润产生影响以公司年度经营计划为基础,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88498 证券简称:源杰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将于2023年12月10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在积极推进中,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将适当延期,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也将相应顺延。

在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将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

本次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尽快完成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88498 证券简称:源杰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12月7日在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新城元路1205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日以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出席监事本人,实际出席监事4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耿雪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运营效率,不存在变相或变相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募集资金置换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直接从事外采购的原材料、设备和售后服务时需要以外币与境外供应商进行结算,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根据实际需要,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上述相关支出,后续定期统计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募投项目款项金额,再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出相应款项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等额置换公司自有资金已支付的款项,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二)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 1.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由采购部等相关业务部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签订相关合同。
- 2.具体办理支付时,由相关业务员填制付款申请单,根据合同条款,注明付款方式,按照《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的资金使用审批程序逐级审批,公司财务部门将根据审批后的付款申请单办理相应的支付。
- 3.财务部门将建立专项台账,逐笔填写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按月编制支付情况汇总表,逐笔统计募集资金专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的金额,并对已支付的费用明细、付款凭据等资料进行保存并归档,确保募集资金仅用于相应募投项目。财务部门在次月10日前将当月通过自有资金支付的募投项目对应款项的等额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入一般结算账户,并通知银行存库。
- 4.保荐机构将代表人有权取阅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对账单,并向券商提供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的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和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将积极应对相关事项予以配合。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灵活性,提升公司整体资金运用效率,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或变相募集资金投向和募集资金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五、募集资金置换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直接从事外采购的原材料、设备和售后服务时需要以外币与境外供应商进行结算,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根据实际需要,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上述相关支出,后续定期统计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募投项目款项金额,再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出相应款项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等额置换公司自有资金已支付的款项,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运营效率,不存在变相或变相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证券法》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88498 证券简称:源杰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12月7日在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新城元路1205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日以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出席监事本人,实际出席监事4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耿雪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运营效率,不存在变相或变相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募集资金置换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直接从事外采购的原材料、设备和售后服务时需要以外币与境外供应商进行结算,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根据实际需要,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上述相关支出,后续定期统计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募投项目款项金额,再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出相应款项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等额置换公司自有资金已支付的款项,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运营效率,不存在变相或变相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证券法》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498 证券简称:源杰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直接从事外采购的原材料、设备和售后服务时需要以外币与境外供应商进行结算,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根据实际需要,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上述相关支出,后续定期统计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募投项目款项金额,再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出相应款项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等额置换公司自有资金已支付的款项,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运营效率,不存在变相或变相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证券法》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